

债券代码：127536.SH

债券简称：PR 黔投

债券代码：127804.SH

债券简称：PR 黔南

债券代码：1780161.IB

债券简称：17 黔南停车场债 01

债券代码：1880312.IB

债券简称：18 黔南停车场债 0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职责履行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2024 年 4 月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黔南州投”或“公司”）。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泰证券作为 2017 年第一期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债券简称：PR 黔投/17 黔南停车场债 01，债券代码：127536.SH/1780161.IB）、2018 年第一期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债券简称：PR 黔南/18 黔南停车场债 01，债券代码：127804.SH/1880312.IB）的债券受托管理职责履行机构，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各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基本情况

（一）变更前中介机构名称及其履职情况

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原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用期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履行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职责，符合中国审计准则要求。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2 月 9 日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由于发行人与原审计机构合作到期，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公司决定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新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审计。

本次变更事项已履行相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三）新任中介机构情况或者拟聘任中介机构的安排

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四）新任中介机构资信和诚信情况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近年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没有受到暂停或禁止从事公司债券相关业务的处分，资信和诚信情况良好。

（五）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会计事务所变更后，相关工作已顺利移交，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正常进行。

（六）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职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开始履职时间

自 2024 年 3 月新任审计机构的相关服务协议签署完成之日起，原审计机构

停止履行原约定职责，新任审计机构开始履职。

二、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和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泰证券作为各期债券存续期管理义务履行机构，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泰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各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职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